

免费筛查筑起居民健康防线

我区免费“两癌”筛查已惠及妇女2万余人

本报讯(芝罘融媒记者 王睿 通讯员 牟雪辉 摄影报道)为促进妇女“两癌”早预防、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我区自实施免费“两癌”筛查项目以来,用心服务、多措并举,免费为辖区35—64岁适龄妇女做好筛查工作。截至目前,已深入12个街道、134个社区、12个企业,完成筛查20018人,共查出宫颈癌确诊4例,宫颈癌前病变36例,宫颈低级别病变51例,乳腺癌5人。筛查异常的患者经后期随访及进一步检查后均已得到及时治疗。

强化组织领导,分工明确责任落实。两癌筛查是我区重点民生实事之一。为高质高效推进“两癌”筛查工作,我区建立以区卫生健康局牵头,协调妇联等多部门合作、行业支持、社会参与的妇女“两癌”防治模式和协作机制,并在区妇幼保健院设立“两癌”筛查项目办公室,负责指定方案、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组织动员和督导评估等,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

拓宽宣传渠道,提升知晓参与率。为调动适龄妇女参与两癌筛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自活动开展以来,作为我区实施“两癌”筛查项目唯一定点医院的区妇幼保健院充分利用新媒体、LED屏以及多部门联合等形式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开展“两癌”健康知识讲座、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妇女介绍“两癌”筛查的重要性及注意事项,动员适龄妇女积极参与检查,增强自我保健意识,形成从“要我筛查”到“我



要筛查”的良好氛围。截至目前,发放宣传折页1万余份,义诊100余次。通过宣传,直接受益人群万余人,提高群众知晓率和参与率。

完善闭环管理,真情服务暖民心。项目开展以来,已建立并完善“初筛—复诊—诊断—治疗—随访”的完整闭环管理体系。为方便居民,筛查小组分三路,除走进社区外,在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区和奇山社区卫生服务站同时开展筛查

服务,法定节假日加班加点为上班人员提供服务。配合社区仔细核对报名的居民信息,电话联系未到场的居民并及时做好登记。检查结束后,筛查小组第一时间对检查结果进行反馈,对筛查结果异常的妇女开展电话跟踪随访服务。

“我们以实施免费‘两癌’筛查为抓手,积极强化治疗、康复等环节,让所有诊断出来的疾病患者都能得到及时治疗,真正做到

早诊、早治,达到提高妇女生活质量的目的。”区妇幼保健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说,妇女健康促进项目的实施可有效降低适龄妇女“两癌”死亡率,进一步提高辖区妇女的健康水平。

下一步,我区将不断创新工作思路,总结经验,充分利用妇幼三级网络,持之以恒把民生实事抓实抓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将国家惠民政策送到千家万户。

我区全力打响“落叶攻坚战”

本报讯(芝罘融媒记者 高洁 通讯员 马晓凤 摄影报道)“一叶落而知天下秋”。近期,我区街巷道路两侧开始陆续飘落叶,环卫工人再次迎来一年一度秋扫落叶“攻坚战”。为全面做好秋季树木落叶清扫工作,确保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环卫中心提前督导部署,将秋季落叶清扫纳入重要保洁任务之中,及时清理道路两边落叶,保障港城环境卫生质量的洁净,打响“落叶攻坚战”。

在青年南路,秋风吹过,道路两旁高大的法桐落了一地秋叶,位于站点附近的共享单车停靠点成为堆积落叶的“重灾区”。“像共享单车停靠点里面,机械、大扫把不方便清扫,环卫工人只能用小扫把或者用手将落叶清理出来。”区环卫中心考核队队长朱华军介绍道。记者看到一名环卫工人用手将厚厚堆积一层的落叶从停靠点内的死角清除,另一名环卫工人立即用大扫把扫走,防止有风吹过再次将落叶吹走。

与此同时,在青年南路另一边人行道上,保洁员三人一组,手持大扫帚将落叶聚拢成堆,再合力将落叶装入袋子,等待清运车统一收运。“落叶干的时候还比较好清理,但是雨后经过车辆碾压变得支离破碎,碎屑随车轮飘散,风一刮,落叶飘到马路上,又碎又粘不好清理。”青年南路道路保洁班组长高永科一边弯腰怀抱落叶装入袋内,一边对记者说道。据了解,为确保在早高峰前将路面清扫干净,高永科带领保洁员清晨五点半上岗,开始清扫落叶,常常一边清扫,落叶一边乱飘。为保障道路干净整洁,环卫工人在落叶季时需要全天不停地清扫、装袋……

“我们将全区139条道路分为重点区域和普通区域,其中20条道路属于落叶重点路段,在重点区域采用人机结合,将保洁员进行编组作业,重点对青年南路、机场路、通世南路等路段加大落叶清扫力度。通过人员清扫、机械化作业,并用清运车时时清运,让路面保持干净整洁。”朱华军介绍道。



人机协作,实现城区环境卫生的洁净美观。

据了解,为做好落叶季道路清扫工作,区环卫中心根据天气预报做好特殊天气应急预案,提前摸排,对重点路段、重点区域实行巡回督查跟进,督导服务企业做到早安排、早部署,提前准备好物资、人员,及时将落叶清理干净,缩短落叶、垃圾滞留时间,确保秋季落叶清扫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落叶季一般自10月底开始,

持续一个多月时间,在这期间,我们会积极采取‘人机结合’的作业方式,结合路段不同、落叶量不同的特点,及时调整保洁人员向落叶密集路段适度倾斜,合理安排机械化车辆,延长机械作业时间,采用分散清扫、集中清运的清理模式进行巡回收集,坚持‘歇人不歇车’的作业方法,及时转运落叶和生活垃圾,确保落叶清扫工作高效开展,打响‘落叶攻坚战’,为广大市民营造干净、整洁、优美的生活环境。”朱华军说道。

“不安全用气” 一餐饮店被处罚



本报讯(芝罘融媒记者 云全 通讯员 志举)为进一步强化我区燃气安全监管工作,区城镇燃气安全专班建立“不安全用气”行为曝光机制,将安全检查发现的餐饮企业存在的不安全用气行为进行曝光,促进燃气用户规范用气行为,把城镇燃气领域“抓安全”“除隐患”工作落到实处,守好燃气安全防线,确保城镇燃气领域安全稳定,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案件名称:芝罘区源麦甜未正常使用燃气安全装置案

基本情况:2023年10月24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在对辖区餐饮场所开展燃气安全执法检查时,发现该餐饮店铺存在“未正常使用燃气安全装置”的隐患。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当即责令该店铺店主现场整改,依法对该餐饮店铺进行行政处罚。

法律依据:经核查,该餐饮店铺店主“燃气报警器未正常启用”的行为,违反了《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六条“生产经营单位不得关闭、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餐饮等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燃气的,应当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其正常使用”规定。违反了《山东省燃气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燃气用户应当配合燃气经营企业入户进行燃气安全检查,遵守安全用气规则,并不得实施下列行为:(十)在不具备安全使用条件的场所使用瓶装燃气;(十一)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处理结果:依据《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生产经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四)关闭、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的;(八)餐饮等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燃气未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的。”《山东省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违反本条例规定,有第二十八条规定行为之一的,由燃气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对个人用户可处一千元以下罚款,对单位用户可处十万元以下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该餐饮店铺店主处以罚款100元的行政处罚。

仙境海岸 大美芝罘



欢迎扫码关注
“芝罘湾畔”政务
微信